证券代码:600435 证券简称:北方导航 公告编号:临 2025-013 号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经董事会审议豁免提前发出通知,下午 16:30 在公司二层商务会议室召开。应到会董事人数 8 人,实到会董事 8 人,占应到会董事人数的 100%,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李海涛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提前通知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议案》的议案。8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确保公司治理的延续性,应尽快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等相关议案,同意豁免提前通知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8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选举李海涛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相同。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各专业委员会组成如下:

1.提名委员会(5 人)

主任委员:孙宝文

委员:李海涛、顾奋玲、商文江、吴伟烽

2.审计委员会(5 人)

主任委员:顾奋玲

委员:陶立春、孙宝文、商文江、吴伟烽

3.战略委员会(5 人)

召集人:李海涛

委员:胡小军、陶立春、孙宝文、吴伟烽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4 人)

主任委员:商文江

委员:陶立春、孙宝文、吴伟烽

以上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相同(独立董事顾奋玲、孙宝文在北方导航连续担任独立董事的时间不超过 6 年,任期截至 2027 年 6 月 7 日),上述议案的表决情况均为:8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8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聘任胡小军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相同。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及总工程师的议案》。8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聘任周静为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聘任王雪垠、于涛为公司副总经理;娄颖为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相同。

六、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职责的议案》。8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原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赵晗因工作变动原因不继续在北方导航任职,目前尚无适宜人选,由董事长李海涛代行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相关人员担任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以上详细内容请见 2025 年 1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8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见 2025 年 1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435 证券简称:北方导航 公告编号:2025-012 号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1 月 21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五街 2 号公司商务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4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46,103,84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2.981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李海涛先生现场主持。会议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形式对本次股东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3,203,940	99.1621	2,402,104	0.7113	437,800	0.1266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李海涛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39,850,410	98.1931	是
2.02	关于选举胡小军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39,843,918	98.1913	是
2.03	关于选举周静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40,041,073	98.2482	是
2.04	关于选举陶立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40,052,256	98.2515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顾奋玲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39,894,100	98.2068	是
3.02	关于选举孙宝文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39,913,214	98.2113	是
3.03	关于选举商文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39,770,306	98.1700	是
3.04	关于选举吴伟烽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39,888,788	98.2042	是

3、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关于选举商逸涛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39,762,168	98.1676	是
4.02	关于选举陈建华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39,853,542	98.1940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3,224,938	52.6534	2,402,104	40.1986	437,800	7.1480
2.01	关于选举李海涛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61,548	7.5356				
2.02	关于选举胡小军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55,056	7.4296				
2.03	关于选举周静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211	10.6486				
2.04	关于选举陶立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63,394	10.8312				
3.01	关于选举顾奋玲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5,238	8.2489				
3.02	关于选举孙宝文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24,352	8.5610				
3.03	关于选举商文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81,444	6.2278				
3.04	关于选举吴伟烽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99,926	8.1622				
4.01	关于选举商逸涛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73,306	6.0949				
4.02	关于选举陈建华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464,680	7.5868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均已获得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

律师:鞠慧颖、李晓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众天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2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435 证券简称:北方导航 公告编号:临 2025-014 号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经监事会审议豁免提前发出通知,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下午 17:30 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到会监事人数 3 人,实到会监事 3 人,占应到会监事人数的 100%,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商逸涛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提前通知召开本次监事会的议案》。3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豁免提前召开本次监事会。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3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选举商逸涛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八届监事会相同。

特此公告。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435 证券简称:北方导航 公告编号:临 2025-015 号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与公司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其中独立董事顾奋玲、孙宝文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7 日(下同);同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换届选举情况

2025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过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李海涛、胡小军、周静、陶立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顾奋玲、孙宝文、商文江、吴伟烽为公司第八届独立董事,本次股东会选举产生的 4 名非独立董事和 4 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顾奋玲、孙宝文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7 日,其余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本次选举后,较《公司章程》规定尚有 1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暂未确定,公司将尽快补选第 5 位非独立董事。

(二)董事长选举情况

2025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李海涛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选举情况

2025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设置如下:

1.提名委员会(5 人):独立董事孙宝文(主任委员)、董事李海涛、独立董事顾奋玲、独立董事商文江、独立董事吴伟烽;

2.审计委员会(5 人):独立董事顾奋玲(主任委员)、董事陶立春、独立董事孙宝文、独立董事商文江、独立董事吴伟烽;

3.战略委员会(5 人):董事李海涛(主任委员)、董事胡小军、董事陶立春、独立董事孙宝文、独立董事吴伟烽;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4 人):独立董事商文江(主任委员)、董事陶立春、独立董事孙宝文、独立董事吴伟烽。

其中,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均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召集人顾奋玲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委员顾奋玲、孙宝文任期截止至 2027 年 6 月 7 日,其余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上述董事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监事换届选举情况

2025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过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商逸涛、陈建华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与公司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监事何灵英,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2025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商逸涛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5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及总工程师的议案》《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职责的议案》,聘任胡小军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周静为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聘任王雪垠、于涛为公司副总经理;娄颖为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原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赵晗因工作变动原因不继续在北方导航任职,目前尚无适宜人选,由董事长李海涛代行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相关人员担任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四、换届后离任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赵晗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刘振江、肖建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王向东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以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积极履行职责,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2 日

附件:第八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李海涛,男,1978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 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战略经营部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北方导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兵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持有北方导航股份 165920 股。

2.胡小军,男,1982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副总经理。现任北方导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持有北方导航股份 198420 股。

3.周静,女,1974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人力资 源薪酬处处长、薪酬管理处处长,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 司绩效与薪酬管理部薪酬管理处处长,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薪酬与绩效考核处处长。现任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中兵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兵航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中兵财富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中兵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持有北方导航股份 391720 股。

4.陶立春,1966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硕士,正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兵勘察设计研究院计划处干部、副处长,计财处副处长兼院长助理、副院长、总会计师;中国兵器工业集团第三事业部分党组成员、副主任;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兵科院总会计师;中兵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现任中兵投资公司职工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中兵财富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兵顺景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公司非独立董事。未持有北方导航股份。

5.顾奋玲,女,1963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博士。曾任内蒙古财经学院会计系副主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 副院长、院长;兼任金河生物、中电广通、中科软、吉电股份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教 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北京审计学会副会长;中国审计学会理事;中国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会计学会内部控制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职业道德准则专业委员会委员以及天坛生物、数码视讯等公司独立董事。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北方导航股份。

6.孙宝文,男,1964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博士。现任 中央财经大学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央财经大学中国互 联网经济研究院院长;教育部电子商务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教育部科学技术委员会管理学部委员。兼任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北方导航股份。

7.商文江,男,1965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博士后。曾任西南政法大学副校长。现任中国政法大学商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第十四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民主建国会内部中央监督委员会委员,雄安新区法律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北方导航股份。

8.吴伟烽,男,1980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博士。现任西安交通大学压缩机工程系教授、副主任;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未持有北方导航股份。

9.商逸涛,男,1966 年 7 月生,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糖业酒类集团公司审计室副主任,中国华孚贸易发展集团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审计部经理,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第一事业部财会审计处处长,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金融部处长、专务。现任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10.陈建华,男,汉族,1963 年 2 月生,中共党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西安华山机电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西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山东工业集团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等职,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豫西集团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职工监事。

11.何灵英,女,1981 年 11 月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科技部部长,战略与科技、信息联合党支部书记,北方导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现任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党委工作部部长。

12.王雪垠,男,1981 年 1 月生,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科技部部长。现任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持有北方导航股票 165920 股。

13.娄颖,男,1979 年 10 月生,博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北方导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部长、党支部书记、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技术中心主任、党支部书记。现任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带头人。现不持有北方导航股票。

14.于涛,男 1982 年 1 月生,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部长,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战略经营部长、战略经营部党支部书记,现任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中兵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中兵航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不持有北方导航股票。

股票代码:601006 股票简称:大秦铁路 公告编号:[临 2025-016] 债券代码:113044 债券简称:大秦转债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大秦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十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赎回登记日:2025 年 2 月 10 日

● 赎回价格:100.4203 元 / 张

● 赎回款发放日: 2025 年 2 月 11 日

● 最后交易日:2025 年 2 月 5 日

截至 2025 年 1 月 21 日收市后,距离 2 月 5 日(“大秦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5 个交易日,2 月 5 日为“大秦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最后转股日:2025 年 2 月 10 日

截至 2025 年 1 月 21 日收市后,距离 2 月 10 日(“大秦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 8 个交易日,2 月 10 日为“大秦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大秦转债将自 2025 年 2 月 11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 5.71 元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 100 元 / 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 0.4203 元 / 张)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公司特此提醒“大秦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股票自 2024 年 12 月 3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4 日连续 16 个交易日内有 15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20%(即,6.86 元 / 股,按照《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大秦转债”已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大秦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大秦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大秦转债”全部赎回。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大秦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大秦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大秦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20%(含 12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 = B2 × i ×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2: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息日:2024 年 12 月 14 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5 年 2 月 11 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共计 59 天。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 = B2 × i × t ÷ 365=100 × 2.6% × 59 ÷ 365=0.4203 元 / 张

赎回价格 = 可转债面值 + 当期应计利息 =100+0.4203=100.4203 元 / 张

(四)关于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大秦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 20%,即每张可转债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100.4203 元(税前),实际发放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100.3362 元(税后)。可转债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担。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大秦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每张可转债实际发放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100.4203 元(税前)。

3、对于持有“大秦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根据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 34 号)规定,自 2021 年 11 月 7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即每张可转债实际发放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100.4203 元(税前)。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五)赎回程序

本公司将在赎回期结束前按规定披露“大秦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大秦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当本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大秦转债将全部被冻结。本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本公司的影响。

(六)赎回款发放日:2025 年 2 月 11 日

本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减记持有人相应的“大秦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七)交易和转股

截至 2025 年 1 月 21 日收市后,距离 2 月 5 日(“大秦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5 个交易日,2 月 5 日为“大秦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 2 月 10 日(“大秦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 8 个交易日,2 月 10 日为“大秦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八)摘牌

自 2025 年 2 月 11 日起,本公司的“大秦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截至 2025 年 1 月 21 日收市后,距离 2 月 5 日(“大秦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5 个交易日,2 月 5 日为“大秦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 2 月 10 日(“大秦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 8 个交易日,2 月 10 日为“大秦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特提醒“大秦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二)投资者持有的“大秦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大秦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 100.4203 元 / 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大秦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因目前“大秦转债”二级市场价格(1 月 21 日收盘价为 109.821 元 / 张)与赎回价格(100.4203 元 / 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提醒“大秦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351-2620620

特此公告。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009 证券简称:天奇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5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奇股份”)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4 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179,500 万元,担保期限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并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天捷自动化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无锡天捷自动化物流设备有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 4,000 万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的担保总额度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2024 年 5 月 23 日、2024 年 10 月 25 日及 2024 年 11 月 12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公告》及有关会议决议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担保总额度合计不超过 179,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5.07%。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68,000 万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1,500 万元。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的担保。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龙南县瑞博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博再生”)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从全资子公司江西天奇金泰阁钴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奇金泰阁”)尚未到期且未实际使用的担保额度中调剂人民币 1,000 万元至瑞博再生。天奇金泰阁与瑞博再生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均低于 70%,本次单笔调剂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累计调剂金额未超过公司 2024 年度预计对外担保总额度的 50%。

调剂后的担保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人	已获批担保额度	调剂的担保额度	调剂后有效担保额度
天奇金泰阁	50,000	-1,000	49,000
瑞博再生	3,400	+1,000	4,400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赣州分行”)签署 2 份《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分别为天奇金泰阁、瑞博再生与浦发银行赣州分行之间自 2025 年 01 月 16 日至 2026 年 01 月 15 日期间及在保证合同约定的最高债权额内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江西天奇金泰阁钴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27685996479E

成立日期:2009 年 4 月 20 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龙南市龙南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康工业小区

法定代表人:HUA RUN JIE

注册资本:12,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钴、镍氧化物(含电子级氧化钴、氧化镍)、碳酸钴、碳酸镍、硫酸钴、硫酸镍、硫酸铜、阴极铜、氢氧化钴、硫酸锰、碳酸锂、硫酸钠、铜制品、铝制品、隔膜纸、含锂卤水生产、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废旧锂电池的回收、拆解、梯次利用及元素回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天奇股份直接持有天奇金泰阁 10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119,170,275.07	1,217,331,204.94
总负债	746,569,254.72	766,031,753.18
净资产	372,601,020.95	451,299,451.76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1-12月
营业收入	411,060,886.68	916,554,832.00
利润总额	-80,376,640.74	-377,101,835.98
净利润	-79,967,305.04	-306,743,394.69

(以上 2023 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4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询,天奇金泰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公司名称:龙南县瑞博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27MA361KW529

成立日期:2017 年 06 月 12 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龙南市龙南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江乡富康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HUA RUN JIE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天奇股份全资子公司天奇金泰阁持有瑞博再生 10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23,676,353.08	190,485,874.54
总负债	68,142,739.91	46,992,729.43
净资产	155,532,613.17	143,493,145.11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1-12月
营业收入	33,085,931.00	252,380,514.25
利润总额	10,783,267.61	5,608,267.51
净利润	10,783,267.61	9,212,153.71

(以上 2023 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4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询,瑞博再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一)保证人(甲方):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

债务人:江西天奇金泰阁钴业有限公司

1、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4、保证期间:

(1)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2)保证人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3)本合同所称“到期”、“届满”包括债权人宣布主债权提前到期的情形。

(4)宣布提前到期的主债权为债权确定期间内全部或部分债权的,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全部或部分债权的到期日,债权确定期间同时到期。债权人宣布包括债权人以起诉书或申请书或其他文件向有权机构提出的任何主张。

(5)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债务履行期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